

# 材料科学与工程系第一届材料微结构摄影大赛

材料之美不仅体现在宏观，也体现在其微观组织上，为了让更多材料人欣赏到美轮美奂的材料组织，培养学生探索微观世界的兴趣，提高其仪器使用水平与艺术鉴赏能力，同时促进相互交流、共同进步，让更多人能够了“领略材料之美”、“感悟材料之重”，材料科学与工程系特此举办第一届材料微结构摄影大赛。

## 一、比赛日程安排：

1. 5月31日 报名截止（报名表请提交至邮箱 [songh@sustc.edu.cn](mailto:songh@sustc.edu.cn)）
2. 6月4日-6月15日 仪器培训（培训时间确定后会另行通知）
3. 6月4日-7月20日 作品提交（作品及作品介绍表请提交至邮箱 [songh@sustc.edu.cn](mailto:songh@sustc.edu.cn)）
4. 7月20日-7月27日 作品评比
5. 7月30日-8月4日 比赛结果公示

## 二、参赛作品分技术创新类和艺术创新类。

1. 技术创新类图片作品主要考察图像清晰程度（要求轮廓清楚、细节信息丰富）、拍照难易度（制样难易度、是否易荷电、是否易污染、是否易损伤）以及给出的科学信息。

投稿需包含：

- a. 参赛报名表（5月31日前提交）
- b. 作品原图（7月20日前提交）
- c. 作品介绍表（7月20日前提交）

2. 艺术创新组图片作品修改的过程在保持原图基本样貌的基础上，允许进行诸如调色，锐化等基本操作，增加作品艺术性，但不允许进行合成、画面布局调整等破坏原图基本样貌的操作。若最终图与原图之间存在不限于以上所列出的不允许的修改，有权取消其比赛资格。

- a. 参赛报名表（5月31日前提交）
- b. 未处理作品原图（7月20日前提交）
- c. 微结构摄影作品最终图（7月20日前提交）
- d. 作品介绍表（7月20日前提交）

## 三、参赛作品要求

1. 参赛者应对参赛作品拥有著作权，参赛者必须保证其所选送的参赛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合法权益。如有违反上述规定的，取消其参赛资格，并由违反本规定的参赛者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本大赛不收参赛费，参赛者需同意获奖作品使用权归主办方所有，（包括用于复制、展览、出版物、媒体网络宣传等），不再另付费用。著作权、署名权由作者保留，主办方必要时可引用作者姓名和其它必要信息，并有权对获奖作品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剪辑。所有获奖作品若涉及著作权、版权等纠纷，均由参赛作者本人负责。凡参赛者将视同承认本次大赛征稿章程中的规定，主办单位对本次大赛拥有最终解释权。

2. 参赛者需认真填写作品介绍表中的每一项，漏填或不符合要求者，主办方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。

3. 投稿邮箱发出后参赛者将收到主办方发出的确认邮件。一经确认，作品的所有信息将不

得再有任何改动。

4. 参赛作品原图应拍摄于以下几种常规设备：

显微镜类：荧光显微镜、偏光显微镜、电子显微镜、原子力显微镜、共聚焦离子束电子显微镜、扫描电镜（SEM）、金相显微镜等；

材料科学与工程系将在6月4日-6月15日组织扫描电镜（SEM）、金相显微镜的培训（培训时间确定后另行通知），并可向参赛学生提供扫描电镜（SEM）、金相显微镜的使用（需向材料系教学实验室预约，预约规则在培训时会进行介绍）。

#### 四、参赛作品评审

由材料科学与工程系教授组成评审委员会，对参赛作品进行评比。

1. 技术创新组图片评审过程中，专家评审团将综合微结构摄影作品的作品介绍、图像清晰程度、难易程度以及解决的科学问题等对作品进行量化评定；为了体现公平原则，作品不能出现参赛者的任何信息，评审过程中只显示作品序号。

2. 艺术创新组图片评审过程中，专家评审团将综合微结构摄影作品的作品介绍、摄影专业程度以及后期制作成品的艺术性对作品进行量化评定；为了体现公平原则，作品不能出现参赛者的任何信息，评审过程中只显示作品序号。

#### 五、参赛奖励

根据参赛人数设置：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四等奖。根据参赛人数确定奖励名额和具体奖励，后续通知。

#### 六、比赛联络人

宋老师

电话：88018916

邮箱：songh@sustc.edu.cn